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向东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过去四年的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以来,人大常委会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

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坚决执行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着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推动自治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and 民主法治建设取得新进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强调,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完备条例规范体系,增强监督工作实效,强化代表履职担当,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以一以贯之连续性和改革创新突破性扎实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全面助

力工业强、农业优、三产兴、生态立、城乡美、民生好、社会安、党建硬。

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戮力同心谋发展,团结拼搏谱新篇,为实现“提能增效优环境、跃级晋位当排头”强县目标而不懈奋斗!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长包峰代表县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县人民政府过去四年的工作,特别是以“打基础、利长远”的战略思维,以“谋发展、惠民生”的使命担当,全力应对经济下行、疫情防控、污染防治等各类风险挑战所做的工作。

会议认为,报告回顾过去的工作实事求是、亮点纷呈,提出未来五年奋斗目标 and 2022年工作安排科学合理、

切实可行,全面体现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反映了全县各族人民的愿望。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今后五年政府工作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按照省、市、县委决策部

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围绕“提能增效优环境、跃级晋位当排头”强县目标,努力构建产业基础牢固、生态环境优美、城乡一体共进、民生保障有力、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为谱写阜蒙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而不懈奋斗。

会议强调,2022年是我县高质量振兴发展、全方位跃级争先的关键之年,也是新一届政府履职开局之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改革

发展任务、日趋激烈的区域竞争格局以及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县人民政府要真诚实意解民忧,真抓实干谋发展,奏响无愧历史、不负人民的时代新声。

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秉持为民情怀、坚持创新实干,昂首阔步、凝心聚力,奋力谱写阜蒙县“提能增效优环境、跃级晋位当排头”强县征程上的壮美新篇章!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认真审议了从凯院长所作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认真审议了王芳检察长所作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决定批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根据计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2年县本级预算。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2021年生态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与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情况的报告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生态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与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情况的报告》,充分肯定了2021年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成绩。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2021年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协同减排降碳为总抓手,按照“提升气、巩固水、治理土、防风险、强生态”的思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

坚战,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全县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会议要求,2022年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统领,努力补齐生态环境保护短板,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和污染防治,让广大群众在环境质量不断改善中享

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提能增效优环境、跃级晋位当排头”强县目标作出更大贡献!

##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2021年12月10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根据计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